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16-037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自2015年9月8日开市起停牌,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霍尔果斯市微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持有的星河互联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星河互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于2015年9月8日、9月15日、9月22日、9月29日、10月13日、10月20日、10月27日、11月3日、11月10日、11月17日、11月21日、11月28日、12月5日、12月12日、12月19日、12月26日、2016年1月5日、1月12日、1月19日、1月26日、2月2日、2月16日、2月23日、3月1日、3月8日、3月15日、3月22日和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2015-056、2015-059、2015-061、2015-062、2015-067、2015-068、2015-069、2015-074、2015-077、2015-085、2015-086、2016-001、2016-008、2016-014、2016-015、2016-016、2016-021、2016-022、2016-032、2016-034和2016-035)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2015-071、2015-082、2016-005和2016-012)。

2015年12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文件的通知,公司在直通披露报告书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审核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5日和2016年4月1日公司分别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73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1")、《关于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7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2")和《关于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6】第14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3,重组问询函1、重组问询函2和问询函3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重组问询函的要求,公司随同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并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

截至本公告日,《重组问询函1》和《重组问询函2》中涉及的问题已得到落实,相关文件已经进行了补充和完善。《问询函3》中涉及的多数问题已得到落实,相关文件已经进行了补充和完善,但《问询函3》中的个别问题仍需进一步补充完善。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尽早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及披露工作,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5日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牧业　公告编号:2016-018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内容:禾丰牧业2015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
会议时间:2016年4月27日 10:00-11:00
会议形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主题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了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公司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禾丰牧业2015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和形式

召开时间:2016年4月27日(星期三)10:00-11:00
召开形式:网络互动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2016年4月27日10:00-11:00登录上证e互动(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禾丰饲料工业园办公大楼502室
邮编:110164
联系电话:024-88080789
传真号码:024-88082333
联系人:杨国来
电子邮箱:hefeng@wellhope-ag.com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6-019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补充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65,362,55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1.80%)的股东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计划在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且价格不低于11元/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85%)。

公司于2016年4月1日收到股东能源集团《关于拟减持长源电力部分股票的告知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为进一步明确减持期间、价格、数量等内容,能源集团于2016年4月5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拟减持长源电力部分股票的补充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能源集团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持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能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65,362,5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80%(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

2.减持期间:首次减持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3.减持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公司的总股本,预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1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85%),且连续三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4.减持价格:不低于11元/股。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6.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股改国有法人股份、定向增发股份。

7.其它说明:若公司有送股、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减持数量、价格将随之相应变动。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6-012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等文件的要求,已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对原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08818)、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26019187-8)、税务登记证(证号:350103260191878)进行"三证合一",合并后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260191878C。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5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16-01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万元—1100万元	亏损:_372.90_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与去年同期相比,常温休闲食品销售收入增加明显促使综合毛利有所改善,所以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扭亏为盈。

四、其他有关说明

上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5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6-31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8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7日—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7日下午3:00至2016年4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八楼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处理土地或项目竞买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9、独立董事做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1、议案3至议案8已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至议案6已获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3月18日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2、2016年4月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代理人。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4月7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4:00;

2、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32	泰禾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0732;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4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处理土地或项目竞买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8.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4月7日下午3:00至2016年4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次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厅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大厦六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洪再春、黄汉杰
联系电话/传真:0591-87731557、87580732/87731800
邮编:350003

七、授权委托书(附后)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五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审议事项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审 议 事 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处理土地或项目竞买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及延长担保期限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字/签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023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2月25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2月25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4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8.7万股,授予价格为31.31元/股。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要求,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16年2月25日

2.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3.授予价格:31.31元

4.授予数量及授予人数: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为4人,均为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8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11%。

5.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如下所示: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4人)	13.8	0.11%

说明: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于2016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完全一致。

6.锁定期与解锁期:预留限制性股票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期及各期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预留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预留解锁期	自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7.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部分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预留解锁期	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24%;
第二个预留解锁期	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36%。

以上"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解锁日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

(2)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根据公司人力资源部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绩效考核结果或者业绩完成率来确定其解锁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

① 激励对象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来确定解锁比例的,根据年度考评分数划分为A和B两个评价标准,每个评价标准对应的标准系数根据下表确定:

考评分数(S)	S≥70	S<70
评价标准	A	B
标准系数	1.0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

② 激励对象以业绩目标完成率来确定其解锁比例的,根据业绩目标完成率分为A、B和C三个评价标准,每个评价标准对应的标准系数根据下表确定:

业绩完成率	S≥90%	80%≤S<90%	S<80%
评价标准	A	B	C
标准系数	1.0	0.8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或B,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

若个人绩效考核"达标",则激励对象可按"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计算公式进行解锁,部分不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因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导致当期不能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回购并注销。

二、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3月15日出具了《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14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6]第0136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16年3月14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认为:截至2016年3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微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4,320,780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8,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182,780元。截至2016年3月14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143,842元,股本为人民币130,143,842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2月25日,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4月7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748,255	55.96%		72,886,255	56.00%
其中: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534,287	1.95%		2,534,287	1.95%
股权激励限售股	2,135,500	1.64%	138,000	2,273,500	1.75%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4,922,855	3.79%		4,922,855	3.78%
高管锁定股	3,071,121	2.36%		3,071,121	2.36%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60,084,492	46.22%		60,084,492	46.1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257,587	44.04%		57,257,587	44.00%
三、股份总数	130,005,842	100.00%		130,143,842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收益摊薄情况

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130,143,842股摊薄计算,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47元。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0,005,842股增加至130,143,842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金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946,531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41.50%,授予完成后,徐金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946,531股,占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的41.45%。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股权激励所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02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日收到了职工代表监事贺云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贺云鹏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贺云鹏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监事会对贺云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4月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同意卢小翠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职工代表监事补选事宜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卢小翠女士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补选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一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6日

附件:

卢小翠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深圳大学法学专业。2011年7月至今就职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卢小翠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16—011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8)。

2016年4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团")提议公司将3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作为临时议案增加到2015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详见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核查,烽火集团持有公司42.31%的股份,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拟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 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2016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于2016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5月10日(星期二)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9日15:00至2016年5月10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 出席对象:

(1))凡是2016年5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公司应在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刊登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性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烽火宾馆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具体如下:

1、《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2016-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计划的议案》;
8、听取《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9、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第9项、第10项议案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上述议案1、2、3、4、6、9、10详见公司于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及年报中董事会报告相关内容;议案5请见公司于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07);议案7详见公司于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4月2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6 日(星期五)8:3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清姜路72号,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个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来信或传真在2016年5月6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1。

2、投票简称:"烽火投票"。

3、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烽火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8.00元代表议案8,8.01元代表议案 8.1,9.00 元代表议案 9,9.01元代表议案 9.1,10.00 元代表议案10,10.01元代表议案10.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
议案2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
议案3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议案5	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00
议案6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2016-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计划的议案	7.00
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计投票制
议案8.1	选举唐大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01
议案8.2	选举孙洪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02
议案8.3	选举宋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03
议案8.4	选举张光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04
议案8.5	选举谭跃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05
议案8.6	选举赵兰平先生